

# 广东省教育厅

---

##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 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省直有关单位：

为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 1），现就 2025 年度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做好职称评审工作统筹规划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单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优化教师岗位结构比例，加强职称评审工作的统筹指导。根据《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办法》《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2025 年度广东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方案》（附件 2），结合实际，组织开展 2025 年度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及相关认定工作，并在 2026 年 6 月底前完成。

（二）优化工作机制。严格落实职称评审有关政策要求，不断优化工作机制，简化流程，便利申报，切实为中小学教师松绑减负。积极探索创新评价方式方法，综合考察评价教师教书育人

的能力与水平。

## 二、扎实做好职称评审有关工作

(一) 强化评价导向与引领。树立正确评价导向，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原则，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严格师德考核，注重师德考核结果的运用，对师德失范行为实行“零容忍”。

(二) 深化“县管校聘”改革。各地市要加强县域内不同教育学段各层级教师岗位的统筹管理，盘活岗位资源，满足教师专业成长需要。同一县域中小学教师岗位出现空缺的，支持鼓励各地开展“跨校评聘”，原则上跨校聘任高一级教师岗位的，3年内不得再调动。

结合实际统筹各类优先推荐。在坚持向一线优秀教师倾斜、向基层倾斜的同时，结合实际对参加省内教育“组团式”帮扶，在县域对口单位相应专业技术岗位服务或工作1年以上的支教人员，在晋升高一级职称时优先推荐；对承担县中托管帮扶工作并达到相应条件的支教教师在职称评审方面参照援疆、援藏支教教师职称评审政策执行。

(三) 做好政策宣讲。各有关单位要深入细致做好相关政策宣讲，帮助广大教师全面、准确理解职称评审政策，做到应知尽知、能申会申，确保评审工作顺利开展。引导教师通过人力资源部门社会保障部门和教育部门网站、政务新媒体等信息发布平台了解政策要求，警惕网上各种“代办包过”等虚假宣传信息。

### **三、加强职称评审监管**

(一) 强化全过程监管。各有关单位要规范评审程序，严肃评审纪律，加强评审全过程监管，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和监督。针对评审条件公开、材料审核、专家抽取、结果公示等易发多发违规问题的重点环节，可综合采取抽查巡查、复查倒查、质量评估、专项整治等多种方式做好监管。

(二) 严格执行公示制度。及时做好评审公示工作，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规范落实政策公开、标准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评审过程中发现或群众举报的问题线索要及时核查。省教育厅将根据群众来信来访、网民留言、投诉举报等反映的问题线索，联合省人社部门适时组织现场抽查。

(三) 严格落实审核责任制。根据评审标准把好资格审查关，确保申报人符合中小学教师职称申报条件，申报材料完整、真实、准确、有效。对审核责任不落实，申报人所在单位审核把关不严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单位责任，情节严重的将取消所在单位评先评优资格。

(四) 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利用职务便利谋取利益，以及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违纪违规行为，要严格查处，省教育厅也将联合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五) 建立健全兜底服务机制。积极为申报职称评审的教师提供相应便利服务，完善有关工作衔接机制，做好评审通过教师

的后续聘任与工资等待遇的兑现。

附件： 1.关于做好 2025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2.2025 年度广东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方案

广东省教育厅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